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21-093

转债代码：113568

转债简称：新春转债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媒体报道中张峰先生作出的关于业绩目标、产能规划、产品成材率、总体销售目标、毛利率等诸多方面的规划是基于对公司产能的预计以及对行业的研判，属于目标推测，无数据验证，能否实现具有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及董事长的承诺。公司上半年风电滚子实现营收 2498 万元，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部件实现营收 3875 万元。
- 公司主营业务为轴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风电领域的产品主要为风电滚子，属于轴承的配件。公司汽车领域的产品有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部件以及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配件等。公司的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部件在传统燃油车以及新能源车中均有应用，目前在新能源车上的业务比例比较小。

一、媒体报道情况简介

公司关注到，近期个别媒体的报道中，陈述了公司新能源汽车零配件、风电滚子、总体销售目标等的相关内容，涉及到公司未来营业收入的预测，经公司自查，此部分内容为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峰先生在公司半年度经营分析会议上的对公司业务发展的一个规划，主要涉及以下内容：

1、“2024 年预计达产 5 亿元/年高端滚子产能”“2022 年达产后可新增 2.5 亿元/年风电滚子产能。滚子磨加工工厂将于 2022 年搬迁至梅渚工业园区，当年实现 1000 万粒产能，2023 年实现 1600 万粒，最终在 2024 年实现 2000 万粒以上，营收规模 5 亿元/年高端滚子产能。”

2、“新能源车零部件和轴承等三年或新增年营收 20 亿元”“预计 2021 年营收 1 个亿，目标到 2024 年增至 5 亿元。毛利率今年年底将增长到 20%以上，原因是产品成才率提升和规模效应”

3、“汽车热管理及家用、商用空调管路件，2024 年预计新增营收 3-4 亿元至 10 亿元。”

4、“随着 FLT 明年并表，预计带来 6 亿元左右销售收入。加之成品轴承新产品的开发、市场拓展，预计 2024 年之前新增年营收 5 亿元。”

5、“今年公司目标销售 25 亿元，到 2024 年预计翻倍至 50 亿元”

二、情况说明

1、在风电业务方向，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为风电滚子，风电滚子属于风电轴承的构成部件；公司认为五洲新春生产的风电滚子在热处理生产、高精度滚子表面轮廓对数曲线磨削以及超声、涡流双探工艺等技术领域相对国内的企业具有竞争优势；五洲新春的技术较国外领先企业的产品尚不具备明显的优势。张峰先生关于风电产能的规划是基于对公司产能的预计以及行业发展作出的预判，属于目标推测，没有数据验证，未来能否实现具有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及董事长的承诺。

2、公司涉及新能源板块的业务有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部件和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等。气体发生器部件具体为特殊钢管变形加机加工件，每支部件的市场单价为 8-15 元，每辆车用 4-6 支，公司生产的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部件在传统的燃油车及新能源车上均有应用，目前在新能源车领域的业务占比为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部件业务的 10%左右；张峰先生对新能源板块的业务规划为基于公司产能及行业发展作出的预判，属于目标推测，没有数据验证，未来能否实现具有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及董事长的承诺。

3、张峰先生在公司未来的产能规划、产品成材率、总体销售目标、毛利率等诸多方面的规划，为基于公司产能及行业发展作出的预判，属于目标推测，没有数据验证，未来能否实现具有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及董事长的承诺。

4、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触及涨停，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三、风险提示

上述张峰先生的规划均为基于公司产能及行业发展作出的预判，属于目标推测，没有数据验证，未来能否实现具有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及董事长的承诺。

媒体报道中张峰先生作出的关于业绩目标、产能规划、产品成材率、总体销售目标、毛利率等诸多方面的规划是基于对公司产能的预计以及对行业的研判，属于目标推测，无数据验证，能否实现具有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及董事长的承诺。公司上半年风电滚子实现营收 2498 万元，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部件实现营收 3875 万元。

公司主营业务为轴承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风电领域的产品主要为风电滚子，属于轴承的配件。公司汽车领域的产品有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部件以及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配件等。公司的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部件在传统燃油车以及新能源车中均有应用，目前在新能源车上的业务比例比较小。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4 日